

自治区政协委员提案获答复：

# 持续推进农村公共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改革落实落细

本报讯(记者 单瑞)“建议从管护保障机制、管护主体责任、管护长效机制、管护资金筹措等多方面发力,持续加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助力乡村振兴发展。”2021年,自治区政协委员张莹提交了《关于加强管护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的提案》。近日,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就提案办理情况进行答复。

答复介绍,自治区发改委、财政厅结合我区实际,出台《关于做好<深化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落实工作的通知》,明确要求相关行业部门、地方政府加快构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系,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运行机制。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生态环境厅制定印发《深化宁夏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实施方案》,明确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管护责任、分类管护机制、保障措施以及配套资金保障机制,提出到2025年,政府

主导、多方参与、市场运营的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立。在落实管护主体责任方面,我区相关文件明确县级政府是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的责任主体,乡镇政府履行属地管理职责,村级组织对所属公共基础设施承担管护责任,对于应由村民自治组织承担管护责任的公共基础设施,如委托村民、农民专业合作社或社会力量等代管的,村民自治组织要承担监督责任。

如何建立健全管护长效机制?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相关负责人介绍,我区已印发《关于做好<深化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落实工作的通知》,建立了明晰的管护责任制度、分类管护机制,明确要求完善相关配套制度,优化多元化的资金保障机制,创新管护体制机制,合理把握改革节奏力度,确保各项措施平稳有效落地落实。

“此外,结合自治区乡村振兴战略考

评落实,在编制2021年综合考评方案时,根据实际情况,争取将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情况纳入考核,目前‘农村环境设施运维长效机制建设’已经初步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综合考评指标体系。自治区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也将深化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改革纳入全区重要改革任务全面推进,建立台账,强化督查检查,增效促进工作落实。”该负责人说。

针对委员提出切实发挥财政管护资金的引导作用,多渠道筹措资金,以加强对基础设施运行管护的经费保障的建议,答复介绍,自治区财政加大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于2020年11月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市县结合实际拓宽管护经费来源渠道。

“今年,平罗县预算共计安排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资金4287万元,其中已安排落实2087万元,根据《平罗县农村环卫市场化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将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行费用纳入政府年度财政预算,到2022年,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人员支出及配套养护工程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安排的比例达到100%。”该负责人介绍,在拓宽管护经费来源渠道方面,积极探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方式,鼓励农业产业企业以产业链延伸、连农带农为核心,通过财政奖补资金,撬动社会资金投入,共同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并每年从集体收入中按固定比例提取村级公益金用于公共基础设施管护。鼓励各村按照“农民自愿、民主决策”的原则,探索采取“一事一议”和以工代赈等办法组织开展村道管理养护工作。

答复表示,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与相关部门协同配合,增补措施,深入推进农村公共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改革落实落细。

村环卫市场化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将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行费用纳入政府年度财政预算,到2022年,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人员支出及配套养护工程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安排的比例达到100%。”该负责人介绍,在拓宽管护经费来源渠道方面,积极探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方式,鼓励农业产业企业以产业链延伸、连农带农为核心,通过财政奖补资金,撬动社会资金投入,共同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并每年从集体收入中按固定比例提取村级公益金用于公共基础设施管护。鼓励各村按照“农民自愿、民主决策”的原则,探索采取“一事一议”和以工代赈等办法组织开展村道管理养护工作。

答复表示,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与相关部门协同配合,增补措施,深入推进农村公共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改革落实落细。

自治区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围绕加强我区侨联组织建设建言获答复：

# 不断扩大组织覆盖面 推动侨联事业取得新发展

本报讯(记者 单瑞)2021年,自治区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提交《关于加强全区侨联组织建设的提案》,围绕加强基层阵地建设、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建言献策。近日,自治区侨联就提案办理情况进行答复。

针对提案中所提出的目前全地区市中,固原市还没有成立侨联组织的问题,答复表示,在固原市委及统战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经自治区侨联不懈努力和协调,固原市已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第一次侨界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固原市侨联第一届委员会及主席、副主席、秘书长。

“固原市侨联的成立,标志着全地区级侨联全覆盖的组织建设目标成功实现,这对于推进全区侨联事业均衡发展具有重大的里程碑意义。”自治区侨联相关负责人说,县区侨联组织建设也迈出新步伐,先后推动成立金凤区、西夏区侨联,兴庆区侨联成功召开换届大会。下一步,将会同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推动石嘴山市、中卫市侨联换届工作。

在加强基层阵地建设方面,全区新建9个“侨胞之家”,向全区4个基层侨联和16个“侨胞之家”核拨经费51.5万元,重点强化基层阵地服务功能、信息宣传、基础设施建设,为基层组织干事创业提供经费保障。依托“侨胞之家”开展法律知识讲座、侨法培训10余场,发放法律宣传资料1万余份,并充分发挥“侨胞之家”阵地作用,在端午、重阳、中秋等传统节日期间,组织基层侨联、侨资企业走进全区10多个“侨胞之家”,以定期开展“侨胞服务日”活动、党史学习教育宣讲、送文艺节目、走访慰问送温暖等形式广泛开展服务性主题活动,服务群众达700多人次,基层阵地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作用发挥日益明显。

“在中国侨联的支持下,我们向新成立的西夏区和金凤区侨联颁发基层侨联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确保基层组织科学建设和规范发展。下一步,将继续抓好新建‘侨胞之家’基础建设和功能建设,加大经费支持和业务指导,打造好为侨服务的实体化阵地。”该负责人说。

答复还介绍,今年,自治区侨联围绕“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固优势”的思路,对照好干部建设标准和好干部提出的“八个增强”“五个过硬”要求,多措并举抓好侨联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干部理论、政策、能力培训,积极派员参加中国侨联和自治区党委统战部组织的各类教育培训60余人次,联合自治区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在华侨大学举办“2021年全区侨务工作培训班”,培训全区基层侨联干部50名,干部履职能力明显提升。充分发挥干部考核“指挥棒”作用,建立和完善干部考核、约谈、问责机制,根据干部工作任务量、完成质效、具体表现等指标强化平时考核的关键作用,将平时考核结果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的主要依据,树立以“考”促“干”的鲜明导向。答复表示,下一步,将大力推进侨联干部专兼挂工作,进一步提升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持续推动干部队伍建设向高素质专业化发展。持续织密侨联组织网络,不断扩大组织覆盖,推动侨联事业发展取得新的更大进步。

## 图说履职



近年来,宁夏瞄准绿色食品产业发展定位,坚持走标准化、品牌化、产业化发展路子,绿色食品从最初的一个概念、发展成一个品牌、成长为一个产业、壮大为一个事业,走出一条标准化、品牌化、产业化相结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协同发展的新路子。



深秋的固原市彭阳县红河镇红河村辣椒种植基地里,几名妇女在田间忙着采摘菜箱。



去年,在固原市彭阳县红河镇“一棵树”苹果试验示范园里,种植的500亩苹果进入了盛产期,亩产达到3000公斤。

# 用「绿色」绘就农业发展「底色」

本报记者 邓蕾 文图



六盘山下,绿色食品走入寻常百姓家。

在自治区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期间,自治区政协委员潘玮璐提交《关于促进绿色食品高质量发展提案》,呼吁全面提升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区域特色发展格局,必须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统筹协调,坚持久久为功,在科技创新上下硬功、在品牌培育上下真功、在龙头引领上下硬功、在招商引资上下巧功,用“绿色”绘就农业发展“底色”。

经过大半年的协调办理,在主办单位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的牵头下,该提案中的许多建议于2021年9月得到了落实。“在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绿色食品产业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方向,树立大食物观、大农业观、大生态观,优化顶层设计,统筹工作布局,科学调配资源,完善政策措施,凝聚工作合力,推进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表示,我区积极开展专业化招商、产业链招商,先后达成了山东水发集团现代农业、黄花菜加工、生物蛋白产业园项目等投资合作协议,累计实施绿色食品产业招商引资金项目109个,到投资资金76.3亿元。以重点项目为抓手,培育壮大加工主体,推动产业全程构建。2021年,21个绿色食品产业

项目入选宁夏“三个100”重点项目库。以科技攻关、能力提升、开放合作为手段,开展绿色食品产业科技支撑行动。大力开展全区农业品牌提升行动,举办了“闽宁特色产品展示展销嘉年华活动”“宁夏品质中国行活动”等一系列活动。

下一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将突出绿色发展、规模经营、高效安全,围绕绿色食品产业关键环节,着力引进一批知名企业,培育一批领军企业,打造一批精品品牌,推广一批绿色加工技术,推动全区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冬闲时节,在固原市西吉县震湖乡李章村,村民晾晒刚做好的粉条。

# 农工党宁夏区委提案获答复：全力推进农膜回收利用 助力生态文明建设



本报讯(记者 单瑞)2021年,农工党宁夏区委提交《关于推进农膜回收利用的提案》。近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就提案办理情况进行答复。

近年来,自治区党委和政府高度重视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工作,在政策引导、体系建设、宣传教育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取得了积极成效,2020年,全区农用残膜回收率达到85%,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率达到75%以上,回收后的包装废弃物安全处理率达到98%,有效净化了农田环境,减轻了农业面源污染。

“在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方面,多年来,我区以旱作节水农业技术推广项目为抓手,每年安排资金1000万元以上,用于支持中南部山区农用残膜回收网点建设,补贴收、储、运、拣及加工企业再利用等各个环节。”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表示,2021年,在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资金进一步压缩的情况下,该厅安排农用残膜回收项目专项资金1800万元,印发《全区农用残膜回收利用项目实施方案》,将农用残膜回收工作中南部旱作农业区拓展到全区实施,将覆膜保墒与残膜回收工作同步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围绕“源头控制、残膜回收、残膜交售、残膜加工和残膜无害化处理”5个关键环节,采取有效措施,加大“以旧换新”“以补促收”工作力度,切实做到应收尽收,确保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工作顺利开展。

在建立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机制方面,答复介绍,我区建立严格的农用塑料制品市场监管制度,结合农资打假等专项行动,始终保持对不达标地膜生产、销售、使用等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重点打击通过网购、物流配送环节流入当地的不达标地膜,并进一步加大惩处力度,坚决杜绝不符合国家和自治区质量标准的劣质地膜出厂、入市、进田。进一步规范农资销售市场,严禁生产和使用厚度0.01毫米以上地膜,大力推广使用厚度为0.010毫米至0.012毫米、耐候期大于6个月、抗拉强度性能好的地膜,引导农民科学使用地膜,提高覆膜标准和质量,降低农用残膜回收难度。通过项目扶持,鼓励废旧农膜回收加工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在各乡(镇)建立废旧农膜回收站(点),通过以旧换新、以物换物等方式全面开展农用残膜回收。目前,已初步形成了“农户+作业公司+回收网点+加工企业”的残膜回收网络,废旧地膜回收体系基本建立,运行良好。

答复表示,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将严格履行监管责任,积极督促各市、县(区)政府认真落实主体责任,抓好相关项目配套政策的落实,着力构建以政府引导、财政补贴、市场监管为主的农用残膜利用服务体系,推动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 国办印发《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总体方案》

(紧接01版)按程序报批后组织实施。试点地区拟实行的各项改革举措和授权事项,凡涉及调整现行法律或行政法规的,经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或国务院依法授权后实施;其他涉及调整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有关方面要按照本方案要求和经批准的授权事项清单,依法依规一次性对相关试点地区给予改革授权。

按照《方案》部署,2022年上半年,完成试点地区布局、实施方案编制报批工作。到2023年,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力争在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等要素市场化配置关键环节上实现重要突破,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基础制度建设探索上取得积极进展。到2025年,基本完成试点任务,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标志性成果,为完善全国要素市场制度作出重要示范。

# 精心做好“水文章” 全力打好“生态牌”

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认真学习领会、深入讨论研究调研报告,把凝聚了自治区政协委员心血与智慧的真知灼见,落实到我区各项节水工作中。

“我们认真落实《关于落实水资源四定原则,深入推进水权改革的实施意见》,以‘节水增效’为关键,制定管控方案、交易基准价格指导意见等18项配套制度。制定节水型社会建设‘十四五’规划、非常规水利用规划,谋划了5大类152项总投资近150亿元的节水重点项目。”自治区水利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围绕委员们关心的重点领域,该厅充分挖掘农业节水潜力,大力推进农业节水领跑、工业节水增效、城市节水普及、节水减排开源。坚持政府与市场“两手发力”,大力推进水权市场改革,运用市场化手段促进水资源向高效

益领域流转。深入推进水权交易,率先在黄河流域实施了水权转换试点,实现了水往“高”处流。按照市场运行规律,率先将水权交易纳入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自治区水利厅还与财政厅、税务局建立联合协调机制,印发了水资源税收划分方案、奖补办法、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定了各类水源、不同行业、不同区域分类定额征收标准,建立了取水必办证、用水必核算、登记必缴税机制。下一步,该厅将把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具体实践,进一步完法律法规,深入推进水权改革,推动科技创新引领,深挖农业、工业、城镇三大领域节水潜力,努力推动水资源从经济社会发展的制约因素向支撑因素的转变。

(上接01版)  
“明确用水主体,解决谁来买卖的问题;完善价格调控机制,解决买卖中的收费问题;农业水价改革可采取‘全成本+微利’的收费办法,让水费一步到位,实行定额管理。”  
……  
一天半的时间里,81名委员经过前期调研协商,提出意见建议215条,13名厅局部门同志和水利专家与委员们进行互动交流。  
10月12日,一份内容翔实、论据充分、分析深刻的《建立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机制,支撑宁夏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商报告》报送自治区党委,报告得到了自治区党委主要领导的亲笔批示。

**协商有成效:焕发蓬勃生命力**  
作为牵头办理单位,自治区水利厅